

香港「泛民派」實為「反民派」

本報特約評論員

引言

2005年否決得到主流民意支持的政改方案，香港的所謂「民主派」被香港社會定性為「為反對而反對」的反對派。今次否決普選方案，香港市民進一步清楚看到，所謂「泛民派」，不是一般的反對反民意、反民生的「反民派」。「反民派」搞「三反」，實質是反憲制、反對基本法、對抗中央。與其他實行資本主義制度的地方一樣，並不奇怪。問題在於，西方政壇的反對派，通常都是忠誠於現行憲

政體制的「忠誠反對派」。香港「反民派」卻是對抗憲制的「不忠誠」反對派。他們的得勢，是以政制發展停滯、政府施政受阻、經濟民生受累為代價的。在實行「一國兩制」的香港，任何政治力量對抗憲制都是沒有出路的。「反民派」否決普選方案，政治上已經走入一條沒有前途的死胡同，他們中有智慧、有見識的溫和人士肯定會另謀出路，湯家驊退出激進的公民黨就是一個重要信號。香港社會期待新的「泛民朋友」能夠做忠誠於憲制的「忠誠反對派」，這不僅對香港有利，也是他們的根本出路。

「泛民派」是「反民主派」

如期依法實現 2017 年特首普選，是中央、特區政府和社會各界的共同願望。特區政府根據基本法和全國人大常委會〔8、31〕決定制定的普選方案，合憲合法，充分彰顯了民主、開放、公平、公正，凝聚了中央和本港社會的共識，是香港歷史上最進步、最民主的普選方案，是香港當前最切實可行的普選方案。港人從來沒有如此接近「一人一票」普選行政長官的夢想。「泛民派」竟然在立法會網綁否決了普選方案，令港人的普選夢想落空，香港的普選路遭到挫折，500 萬合資格選民的普選權利被剝奪，行政長官和立法會普選遙遙無期。香港不得不繼續沿用 1,200 人的選舉委員會選舉特首的辦法。

由全香港約500萬合資格選民選出特區行政長官人選，與1,200人的選舉委員會相比，無論如何都是民主的大飛躍。如果「泛民派」具有起碼的良知和誠實，就不會連這個最基本的事實都不承認。「泛民派」剝奪500萬人「一人一票」選特首的權利，這不是反民主是什麼？

自稱「泛民派」的議員卻充當「普選殺手」，的確違反邏輯及政治倫理。其要害何在？要害就在於他們害怕見到特首有500萬民意授權，屆時他們無法再以爭取普選為幌子招搖過市，撈取政治資本。這種一己之私，使他們根本不想500萬香港選民能普選特首。的確，一旦落實普選，不再由1,200人的選舉委員會選出特首，而是由按照選舉委員會組成的提名委員會按民主程序提名特首候選人，讓500萬名合資格選民於2017年開始以「一人一票」選出特首。屆時，普選特首的得票數以百萬計，只得幾萬票的「泛民派」議員根本沒有資格自稱得到的民意授權比普選特首大。「泛民派」否決特首普選方案，在於他們害怕見到特首有500萬民意授權，無法再任意攻擊特首選舉是「小圈子」選舉，無法再以爭取普選為幌子欺騙市民。「泛民派」害怕特首因為普選而得到民意授權，這不是反民主是什麼？

回顧特區成立以來的政制發展歷程，可謂是崎嶇難行。癥結何在？都是所謂「泛民派」的阻撓。回歸以來三次啟動推進民主發展的政改，兩次遭到掌握關鍵少數票的「泛民派」否決。2005年政改，就是由於「泛民派」綑綁反對票而令政制原地踏步。「泛民派」屢次充當「民主殺手」，不是反民主又是什麼？

「泛民派」阻礙香港民主發展，甚至充當「普選殺手」，說明他們是貨真價實的「反民主派」。

「泛民派」是「反民意派」

特區政府提出的普選方案充分吸納了香港社會各種合理意見，有廣泛的民意支持。一般的民意調查都顯示，支持通過普選方案的民意一直佔大多數，有些達至六成或以上。香港六大商會成功訪問了2,561名商會會員，高達90.8%受訪會員支持特區政府按照基本法及人大「8·31」決定提出的普選方案。作為地區代表的18區區議會，都先後以大比數通過動議，希望立法會能夠表決通過普選方案。「保普選 反暴力」大聯盟5月發起「保民主 撐政改 反拉布 做選民」大型簽名行動，讓全港市民明確表達「我要投票選特首」的意願，短短9天共收集到逾121萬個簽名，反映了香港社會的主流民意。這是實實在在的民意，具有可信度和震撼性。

由溫和反對派人士牽頭組成的「政改民意關注組」公布的多次民調結果發現，超過五成受訪者支持立法會通過方案。即使由反對派學者鍾鑑耀主導的三所大學民調，儘管刻意踩低政改的民意支持度，搞出一個所謂普選方案反對者多過支持者的民調結果，但在其最後一次的調查結果中，支持政改的比率也上升達四成七，只有三成八受訪者反對，正反民意差距有9個百分點。鍾鑑耀的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受自由黨榮譽主席田北俊自資委託進行的大型民調（成功訪問5,043名18歲或以上香港居民）也顯示，51%受訪者支持通過方案，反對通過者佔37%，兩者之間相差14個百分點。

可以說，香港社會支持普選方案在立法會通過的主流民意已經形成，而且很扎實，很穩固。「泛民派」忤逆民意，為着一己之私否決民意期待的特首普選，不是「反民意派」又是什麼？

「泛民派」是「反民生派」

「反民派」反民生的主要表現，就是在立法會上發動無日無之的拉布，嚴重拖累經濟民生。尤其是每年的財政預算案審議，「反民派」都例必提出大量無聊、瑣碎、重複的修訂意圖拉布，導致多項發展經濟改善民生的措施接連受阻。就以今年度的財政預算案為例，反對派議員竟然提出了3,904項修訂，雖然最終被立法會主席判定部分修訂無效，但冗長的拉布已經影響了綜援、生果金、長者生活津貼和傷殘津貼「出三糧」的落實，基層市民成為反對派拉布的犧牲品。

拉布導致立法會的議案審議長期「大塞車」，基建項目撥款更是一拖再拖，令到工程進度嚴重受阻。去年立法會只批出約36億元新工程撥款，比起前年約900億元尚不到十分之一，可見其影響之大。有承建商因此被迫裁員應付，不但令工程成本大幅上漲，更影響廣大建築業工人的飯碗。更令人憤怒的是，拉布不單「謀財」更加「害命」。在拉布肆虐之下，政府許多公共服務機構都深受其害，警管局更是年年遭殃。這幾年間，為應付拉布，警管局除了要被動動用儲備應付自身的日常開支，更得不承受



■主流民意支持2017年普選特首方案。 資料圖片

28普選殺手 扼殺港民主



■本報封面報道普選方案遭28位「普選殺手」否決。

巨大經濟損失，隨時影響醫院的運作。醫管局負責管理全港公立醫院及專科、普通科門診，履行救死扶傷之職，服務求醫問藥的老百姓。拉布製造禍端，影響全港公共醫療服務，阻礙病人求生求癒，等同害人性命。

反對派的拉布造成巨大的公帑損失。據立法會秘書處統計，去年2月至12月立法會大會響鐘多達459次，累計虛耗近70個小時會議時間，當中有7次更導致流會。有人計算過，拉布一日立法會即浪費269萬元公帑，今年拉布所造成的損失已經高達4,304萬元。反對派近4年的各種拉布，更耗費高達26億元公帑。這筆公帑足以讓全港公屋租戶免租兩個半月，為弱勢社群發放的綜援和長津等可以「出四糧」。然而，這些寶貴的資源卻白白被拉布浪費掉，廣大市民都被迫為反對派的拉布鬧劇埋單。

「泛民派」肆無忌憚拉布，損害市民利益，阻礙改善民生，不是「反民生派」又是什麼？

「反民派」否決普選走入死胡同

「反民派」在「一國兩制」之下的香港特區搞「三反」，實質上是反憲制，反對「一國兩制」和基本法，對抗中央。對於立法會審議表決普選方案，中央事前已清楚表明：議員投支持票還是反對票，是支持還是反對「一國兩制」和基本法的試金石，是轉向合作共贏正道還是繼續走對抗損歪道的分水嶺。中央作出這樣的劃線，道理很清楚：基本法是「一國兩制」方針的法律化，是國家的憲制性法律，全國人大常委會根據憲法和基本法作出的「8·31」決定，清楚界定了中央依法落實香港普選的法律底線和行政長官須由愛國愛港人士擔任的政治底線，具有憲制性的法律效力。在中央再三呼籲、勸說並作出嚴正表態之下，「反民派」依然故我否決普選法案，這不是反對「一國兩制」、反對基本法、對抗中央又是什麼？



■2005年12月29日本報發表特約評論員文章《香港「民主派」實為反對派》。



■湯家驊（前排中）日前牽頭成立論政平台「民主思路」，昨日更退出公民黨。



■拉布4年被指浪費公帑26億。

資料圖片

「反民派」否決普選方案，既阻斷了普選之路，又堵塞了與中央的溝通之路，實際上是走入了死胡同。

做「忠誠反對派」才有出路

與其他實行資本主義制度的地方一樣，香港有反對派，並不奇怪。問題在於，西方政壇的反對派，通常都是「忠誠反對派」。這些作為在野黨的反對派，雖然反對執政黨的執政綱領或政策，但忠誠於現行的憲政體制，不會反對基本的政治制度，不會挑戰現行憲政體制的合法性。香港現在的反對派卻是對抗憲制的「反民派」，是「不忠誠」的反對派。

還看到的是，香港的「反民派」反民主、反民意、反民生，與社會整體利益背道而馳。每當政府施政遭遇挫折，社會經濟狀況陷於低潮的時候「反民派」的民望就高；或者說，「反民派」得勢，香港的經濟社會環境就會越困難。也正因為如此，「反民派」在本質上不希望看到香港經濟興旺、政府有效施政、政制循序漸進發展，而必然堅持反對立場，力圖從香港經濟及政府施政的逆轉和政改受挫中得到自己的利益。顯然，「反民派」的得利，是以政制發展停滯、政府施政受阻、經濟民生受累為代價的。

可見，如果「反民派」坐大，將會嚴重衝擊「一國兩制」，損害港人的根本利益和永久福祉。這是中央和香港市民都不能容許的。

中央官員在立法會審議表決普選方案前，肯定大部分「泛民朋友」認同「一國兩制」和基本法，顯然是希望其做忠誠於現行憲政體制的「忠誠反對派」，支持依法落實普選。「反民派」否決政改之後，在政治上已經走上一條沒有前途的「死路」，他們中有智慧、有見識的溫和人士肯定會另謀出路，新的「泛民朋友」一定會出現，湯家驊退出激進的公民黨就是一個重要信號。香港社會期待新的「泛民朋友」能夠做「忠誠反對派」，這不僅對香港有利，也是他們的根本出路。